

证券代码：832453

证券简称：恒福股份

主办券商：广发证券

恒福茶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0 年 11 月 23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广州市天河区黄埔大道西 76 号盈隆广场 23 楼）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0 年 11 月 20 日以电话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徐结根
- 6.会议列席人员：徐结春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董事会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议案

1.议案内容：

为配合公司经营发展要求及战略规划，经慎重考虑，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公司拟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议案后一个月内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提交终止挂牌申请，具体终止挂牌时间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批准的时间为准。

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与董事会决议公告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提示性公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议案

1.议案内容：

就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事宜，为充分保护可能存在的异议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其本人或其指定的第三方愿意对满足条件的异议股东所持的公司股份进行回购。

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与董事会决议公告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公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股票在全国中

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为确保相关工作顺利进行，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终止挂牌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 （1）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提交终止挂牌的申请文件；
- （2）批准、签署、修改、提交、执行与本次终止挂牌相关的文件；
- （3）在本次终止挂牌事项审批通过后，办理公司股权的登记、托管等事宜；
- （4）办理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的一切事宜。

授权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项授权的决议之日起至终止挂牌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兹定于 2020 年 12 月 11 日上午 10：00 召开恒福茶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与董事会决议公告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0-040）。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恒福茶文化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恒福茶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1月23日